

WIPO



A/40/4

原文：英文

日期：2004年6月28日

世 界 知 识 产 权 组 织
日 内 瓦

C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

第四十届系列会议

2004年9月27日至10月5日，日内瓦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会议、
巴黎联盟大会和伯尔尼联盟大会
2005年例会议程草案

总干事备忘录

1.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公约》规定，“协调委员会应……编拟大会[和]……成员国会议的议程草案……”（第8条第(3)款）。《巴黎公约》（斯德哥尔摩文本）规定，“执行委员会应……编拟大会的议程草案……”（第14条第(6)款(a)项）。《伯尔尼公约》（巴黎文本）规定，“执行委员会应……编拟大会的议程草案……”（第23条第(6)款(a)项）

2. WIPO大会、WIPO成员国会议以及巴黎联盟大会和伯尔尼联盟大会将于2005年9月26至10月5日召开下一届例会。本文件附件一、二、三和四载有关于所述会议各议程草案中至少应列入的议题项目的建议。建议将各该项目列入议程的依据是《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公约》、《巴黎公约》（斯德哥尔摩文本）和《伯尔尼公约》（巴黎文本）中可适用的

规定，或若干领导机构过去的决定。应当指出的是，如情况需要，总干事将在各议程草案中增加其他项目。

3. 拟在将于2005年举行例会的WIPO及其他机构的成员国大会的议程草案中列入的项目，按照惯例将一并列入和编成一份单独的、统一编排并加说明的议程草案。

4. 请WIPO协调委员会通过附件一和二；请巴黎联盟执行委员会通过附件三，请伯尔尼联盟执行委员会通过附件四。

[后接附件]

附件一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

2005年例会议程草案中拟列入的项目

选举大会主席团成员

关于2004年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2005年头六个月计划执行概览；2002—2003两年期决算；2004年临时财务报表；会费拖欠情况

2006—2007年计划和预算

关于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的事项

联合国决议

接纳观察员

[后见附件二]

附件二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会议
2005年例会议程草案中拟列入的项目

选举成员国会议主席团成员

关于2004年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2005年头六个月计划执行概览；2002—2003两年期决算；2004年临时财务报表；会费拖欠情况

审查知识产权合作促进发展常设委员会(PCIPD)的报告

2006—2007年计划和预算

接纳观察员

选举WIPO协调委员会的特别成员

[后接附件三]

附件三

巴黎联盟大会

2005年例会议程草案中拟列入的项目

选举大会主席团成员

关于2004年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2005年头六个月计划执行概览；2002—2003两年期决算；2004年临时财务报表；会费拖欠情况

2006—2007年计划和预算

接纳观察员

选举大会执行委员会的成员

[后接附件四]

附件四

伯尔尼联盟大会

2005年例会议程草案中拟列入的项目

选举大会主席团成员

关于2004年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2005年头六个月计划执行概览；2002—2003两
年期决算；2004年临时财务报表；会费拖欠情况

2006—2007年计划和预算

接纳观察员

选举大会执行委员会的成员

[附件四和文件完]